

# 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多措并举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4月22日，记者从市政务大数据中心获悉，河南省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近日印发《关于2023年度全省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工作情况的通报》，汝州市政务大数据中心被表彰为2023年度全省政务服务改革试点优秀单位。近年来，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的决策部署，紧盯“一门集中、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工作标准，率先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工作标准，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取得了明显成效。2024年，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将积极推进政务服务“关键人、关键事”、高效办成一件事、政务协查等重点任务，助力我市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 抓好关键工作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持续深化综窗试点改革成效。一是增加服务事项。参照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项目目录，按照“应进必进”原则，将具备条件的事项纳入综合窗口。二是优化窗口设置。持续优化“跨省通办”“全域通办”“一件事一次办”窗口，整合“有诉即办”“帮办代办”“绿色通道”专窗，完善综合受理服务流程。三是强化综窗队伍建设。完善综合窗口人员管理和考核办法，加强对综窗人员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的培训，全力做好政务服务“综窗”改革样板，助力我市打造更优的营商环境，不断增强群众办事体验感，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扎实开展“关键人、关键事”工作。制定《汝州市贯彻落实关键人关键事工作方案》《2024年度关键人（首席事务代表）重点工作考评办法》等，要求各进驻窗口单位任命首席

事务代表并充分授权，严格执行政务服务部门“关键人”考评办法及考评指标和营商环境评价要求，将政务大厅窗口布局进行优化提升，为首席事务代表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便于“关键人”在政务大厅开展业务审批、业务指导、帮办代办等工作，为后续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 提升审批效能 让数据多跑腿

推进电子证照“应发尽发”“应用尽用”。一是推动实现更多事项电子证照和实体证照同步制发、同步更新，通过共享电子证照使用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免证办”；二是梳理本级高频民生事项，通过数据共享和可信化电子材料，提高个人历史办件数据及电子证照使用率，实现申请材料电子化。

积极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推广落实“一件事一次办”场景，一是聚焦企业实际需求，将“一件事一次办”场景扩展到企业生命周期各个环节，实现“一次即办”，优化审批流程，精简申请材料，提高协同审批效率。二是利用平顶山审批平台搭建“一件事一次办”场景“一网办”，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便捷的网上办理渠道。

强化数据共享应用，推进数据汇聚，互联互通。一是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为数据共享总枢纽，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基础上，实现各部门业务信息系统与汝州市政务服务平台数据深度双向共享，满足不动产登记、市场主体准入准营等重点领域数据需求。二是推进政务协查工作，出台了《汝州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关于印发汝州市政务协查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明确建立政务范围协查制度，为企业和群众提供“证照、材料、信息”协查服务。在政务大厅二楼综合受理区设置了政务协查窗口，由专人受理群众提出的政务协查申请。政务协查窗口无法提供的证明、材料等信息，通过政务协查函发送给相关部门，并出具核查结果，实现政府（部门）电子材料共享，增

强社会公众满意度，营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 畅通投诉渠道 提升群众满意度

扎实推进“有诉即办”，提升政务服务质效。市民之家政务大厅二楼设立了“有诉即办”窗口，主要用于解决企业和群众来大厅窗口提交申请材料后未能按时受理、及时办结或市民两次及以上到市民之家仍未解决的问题。去年，“有诉即办”窗口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帮助群众及时解决问题79个，为群众答疑解惑100余条。我市目前已实现市级政务大厅和21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有诉即办”窗口全覆盖。下一步，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将持续推动“有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变，建立健全满意度回访机制，常态化开展政务服务回访工作，从“未诉性、重复性、季节性”问题着手，主动解决问题，持续推动“有诉即办”走深、走细、走实。

完善政务服务“好差评”，让群众办事更舒心。在政务大厅各窗口配备了“好差评”评价设备或静态评价二维码，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各窗口放置了“好差评”静态评价二维码，实现了市民之家、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好差评”评价设备或静态评价二维码窗口全覆盖。2023年全年差评件4件，已全部整改，差评整改率100%。不断健全“好差评”公开渠道，按照政务公开要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服务平台和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好差评”政务服务评价信息，全面推行政务服务过程和结果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优化政务服务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将立足群众需求，聚焦服务痛点，精准改进，靶向治疗，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让政务服务更加便民利民，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市政务大数据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

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沛沛 通讯员 杨晓辉

## 要 闻 简 报

### 经开区管委会召开周工作例会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崔延超）4月22日下午，经开区管委会副主任韩建国主持召开周工作例会，传达学习近期汝州市信访工作会议精神，通报近期重点工作督查情况，安排部署项目建设、企业税收、经济观摩、三化三制、经济运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稳定等工作。管委会各室、汝南街道、汝成公司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 我市各单位部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 市农业农村局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盼盼 通讯员 任亚晓）4月15日，市农业农村局召开党纪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该局主要负责人传达了汝州市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对该局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做了详细安排。市农业农村局班子成员、各支部书记、纪检委员及全局股级干部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要切实统一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扎实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要把握目标任务，推动党纪学习教育扎实开展。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要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党纪学习教育取得实效。领导班子要带头学习，推动党员干部高质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宣传引导，力戒形式主义，以良好作风保证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 市商务局

又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了）4月18日，市商务局组织召开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平顶山市委、汝州市委有关会议精神，部署党纪学习教育具体要求，提升全局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和纪律意识。

会议要求以多种形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高党员干部学习兴趣。集中学习，每周四下午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党纪党规和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的知识，由局领导或邀请专家进行授课。个人自学，要求党员干部利用业余时间学习党纪党规，做好学习笔记，撰写心得体会。线上学习，充分利用网络平台，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在线党纪党规知识学习，激发学习热情，检验学习成果，提高学习效果。

同时注重将党纪学习教育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以学促干，推动工作落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廉洁从政教育，强化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规范行政许可、资金分配、项目招投标等工作，防止权力滥用。改进工作作风，深入贯彻“转变作风、服务群众”意识，坚决纠正“四风”问题，提高商务局服务质量和效率。推动商务工作发展，将党纪学习教育与商务工作相结合，积极开展招商引资、消费流通、市场秩序、电子商务等工作，促进商务领域工作高质量发展。

### 市中等专业学校

又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沛沛 通讯员 韩露 吴红彦）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全体党员、干部纪律意识，扎实推进干部作风能力提升，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和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4月15日，汝州市中等专业学校召开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全市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及《关于在全市党员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并对学校党纪学习教育作了动员和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全体党员干部要严格按照学校党支部的安排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扎实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准确把握学习内容，精心组织开展学习。

会议要求，要抓住关键，重点把握党纪学习教育的主要方向；要凝聚共识，深刻认识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内涵；要担当作为，确保党纪学习教育下真功夫见实效。

## 本周气温先降后升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陈晶晶）记者日前从市气象局了解到，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预计本周内我市无明显降水天气过程，周前期风力稍大，温度先降后升。周末最低气温11℃左右，周末最高气温28℃左右。

具体天气预报为：4月24日（周三）晴天转多云，气温11℃~25℃。4月25日（周四）晴天间多云，气温12℃~27℃。4月26日（周五）晴天间多云，气温13℃~28℃。4月27日（周六）多云间晴天，气温14℃~27℃。4月28日（周日）多云，气温17℃~28℃。

根据以上天气趋势预报，建议各乡镇要加强小麦赤霉病、条锈病等的防治，特别是要抓住当下小麦赤霉病防治关键时期，及时开展小麦赤霉病防控工作。要抓住当前墒情较好的有利时机，尚未进行春播的地区应抓紧趁墒播种，以免延误播期；已播种地块要及时查看春作物出苗情况，出现缺苗断垄的要及时查苗补种，同时做好田间水肥、间苗、除草及灭虫等管理，积极做好春耕春播工作。



## 携手共治 法护未来

我市多部门联合开展防欺凌普法宣讲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盼盼 通讯员 郭娟娟）为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和家

长的安全防范意识，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4月19日至20日，市妇联联合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分别到市实验小学、米店镇石槽王村开展防欺凌普法宣讲。4月19日，实验小学150余名学生代表聆听宣讲。宣讲会上，市法院法官助理杨廷琼围绕什么是校园欺凌、哪些行为属于校园欺凌、校园欺凌所带来的法律后果、如何预防校园欺凌等方面，采取以案说法、以案学法的方式，用浅显易懂的语言，教育引导学生们树立法治观念，提醒学生们面对欺凌行为时，要勇敢面对，及时向老师和家长求助。同时，也要注重自我保护，学会用法律手段保护自己，不成为校园暴力的受害者，更不能沦为施暴者。

4月20日，平顶山育鹰在线法治宣讲团、市人民检察院法治宣讲团成员、第五检察部干警马便茹，结合当下热点问题，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对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有哪些行为、遇到校园欺凌怎么办等相关知识进行讲解，让孩子们认识到欺凌不仅仅有言语欺凌、肢体欺凌，还包括了社交欺凌、心理欺凌、财产欺凌、网络欺凌，并通过漫画、短视频等形式教会孩子们做到“两不一避”，真正做到向校园欺凌说“不”。

“我们每个周六都会组织周末读书会活动，一直计划针对校园欺凌开展一期读书教育活动，但是没有专业的老师，今天特别感谢市妇联、检察院等单位到石槽王村开展普法教育活动宣讲。生动形象的普法课堂，让孩子们学到了很多，增强了法治意识，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and 约束自己。”石槽王村党支部书记张曼曼说，村里40余名学生和部分家长对此次宣讲内容啧啧称赞，希望多举办普法教育活动，让孩子们懂得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的权益。

“市妇联将持续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普法宣讲活动，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普法教育工作，引导孩子们树立法治观念，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市妇联相关负责人表示。

## 市爱卫会、市卫健委向全市发出倡议 共建共享健康生活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盼盼）2024年是爱国卫生运动72周年，今年4月是第36个爱国卫生月。为充分发挥爱国卫生运动组织优势和群众优势，筑牢“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理念，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主动学习健康知识，提高全民健康素养，养成健康卫生习惯，近日，市爱卫会、市卫健委向全市广大居民发出倡议。

今年爱国卫生月的主题是“健康城镇 健康体重”。开展“健康体重”管理，了解体重变化、主动调节饮食，参加健身乐跑大赛、运动群打卡、健步走等运动和锻炼活动，参与“为体重减负”“健康控体重”等竞赛活动，争做“健康达人”。

做“健康城镇”的建设者。全民齐动手，从清扫房前屋后、室内室外环境卫生开始，全面清理整治环境卫生，清死角、除病媒、扫盲区，积极开展春季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共建健康人居环境。

做“健康生活”的先行者。广大干部职工尤其是医疗卫生工作者、党员、志愿者、学生等率先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热爱健康，追求健康，主动学习健康知识，自觉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引导全社会争做健康生活方式的先行者，形成“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卫生健康新格局。

“爱国卫生人人参与，健康生活人人享受”。倡议号召，积极行动起来，弘扬爱国卫生传统，倡导健康生活方式，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建设健康汝州作出积极贡献。



4月22日，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汝州分局组织志愿者在向阳路开展世界地球日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志愿者向过往群众宣传《环境保护法》《土壤污染防治法》，以及节约用水、节约用电、保护环境的知识和举措，引导群众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行动。

宋乐义 杭高博 摄

## 我市开展“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丁乐艺 刘许雷）“特供酒”不能特供了，自4月11日开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1年的“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酒类市场经营秩序，严厉打击假借“特供”“专供”“内供”名义制售假冒伪劣酒类商品违法违规行为。

据了解，此次专项行动以各酒类专卖店、专营店为重点区域，对市场占有率高、深受消费者青睐的品牌酒进行重点监督检查，重点查看经营者证照是否齐全，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落实是否到位，进销台账是否建立，酒类包装标识是否符合规定等。执法人员将充分运用食品生产、流通、网络、广告、商标、反不正当竞争等多元监管模式，强

化生产端治理、销售端清查，坚决依法取缔违法生产经营“特供酒”的“黑作坊”“黑窝点”，确保全市酒品来源合法、质量可靠、去向可循。同时，指导酒类经营者开展自查自纠，督促经营者增强责任意识，诚信经营合法经营，严禁出售虚假产品。

“目前市面上所谓的‘特供酒’‘内供酒’‘专供酒’都是制假售假者利用消费者的特权心理，炮制的假冒伪劣产品。截至目前，我们已出动执法人员270余人次，检查酒类经营单位190多家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华州表示，接下来，该局将持续开展排查整治，对认定的违法行为严厉惩处，切实做到有案必查、违法必究，全力维护酒类市场规范经营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 “数字木兰”民宿管家技能活动在云堡妙境举行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张晓娜 焦炳娟）4月21日，“数字木兰”民宿管家培训计划河南省技能展示交流活动在大峪镇云堡妙境景区举行。活动旨在通过技能竞技的形式，提升民宿管家服务的专业水平，推动数字技术在文旅行业的应用与发展。

2023年，由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联合浙江蚂蚁公益基金会发起，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联合实施“数字木兰”民宿管家培训计划。为展示“数字木兰”民宿管家培训成果，通过技能交流活动展

示木兰管家风采，评选出有技能、有故事、会表达的优秀民宿管家，树立木兰榜样。河南中旅集团民宿研究院作为数字木兰民宿管家培训计划河南省执行方，2023年开展了6期培训班，培训民宿管家150名，培训范围覆盖河南18个地市的100多家精品民宿，重点覆盖了河南三山一河民宿连片发展区域，为河南民宿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人才助力，也为民宿管家的联谊和自发自强学习提供了平台。

经过紧张而激烈的角逐，活动评选出前三名参加第二届“数字木兰”民宿管家技能大赛决赛。